



取代高中通識科的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將在今年新學年的中四推行，教育局規定相關教科書必須送審，但細節仍有待敲定，能否趕及推出「適用書目表」仍是未知數。有出版社近日率先向學校提供所謂「公社科教師樣本書」，被發現重新收錄昔日已被刪走、由「佔中」戴耀廷提出的所謂「違法達義」、「公民抗命」等歪理。有教育界人士昨日批評，該出版社將教育局「專業諮詢服務」刪走的內容搬回新書，做法明顯不妥，提醒教育界在選用教材時必須先謹慎審視。教育局強調，涉事書本未經送審，卻以公社科「課本」形式編印，極可能會對學校或公眾造成誤會，局方對此深感遺憾，並會與出版社商榷。

**名**創教育近日向學校發放所謂《新領域公民與社會發展「一國兩制」下的香港2021》教師用書樣本，其中「法治精神的意義」章節，根據該出版社去年參與教育局「專業諮詢服務」後的通識課本，原本刪去了戴耀廷提出的所謂「4個法治層次」論述，但新書今次竟然又再收錄，更提到「公民抗命」須具備「和平、理性、非暴力」、「有責任接受法律制裁」等等。

由於公社科至今仍未推出「適用書目表」，該「新書」一方面以「公民與社會發展教師用書」自居，部分內容卻反而倒退至使用2019年版通識書內容作藍本，令人擔心會否引起學界誤會。

香港通識教育會副會長李偉雄昨日說：



張建宗(右二)與學員交流。

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昨日視察公務員培訓處，了解培訓處推動公務員參與國家事務培訓、發展網上平台《公務員易學網》

生活與法

## 教局刪走內容 出版社再收錄

# 公社科新書驚現「公民抗命」等歪理



一批本港學生早前參與國民教育活動。中通社

「本身(教育局)已經刪走，現在居然又重新加入去，這肯定是不妥，但到底是出於疏忽還是其他理由，只有出版社知道。」

李偉雄認為，教育界目前都很關心新學年公社科有無教材可用，而涉事「新書」做法明顯不妥，且「公民抗命」昔日曾被人濫用作為煽動青年人口號，更不適合採用，呼籲學校選用教材時小心把關，或等候教育局推出新科目支援教材。

教育局發言人昨日表示，曾於去年經教育局專業諮詢服務的通識教育科坊間教材，可在適當調整後用作「公民與社會發展」科師生的參考材料。然而，有關參考

教材仍未按「公民與社會發展」科的要求送審，並不在「適用書本表」之內。

### 教局盼盡快提供「適用書目表」

教育局強調，會持續與出版業界商討該科課本未來送審安排，期望盡快審書，為學校提供「適用書目表」。在未有經評審的課本出售前，局方會配合修訂後的課程積極開發形式多元，以及兼備知識內涵、能力培訓與價值教育元素的學與教資源，供教師使用及參考。

■有出版社近日向學校提供所謂「公社科教師樣本書」。網上圖片

## 選委會重構 更具廣泛性

為宣傳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的內容，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繼續在節目《選委界別分組面面觀》訪問了全國青聯副主席霍啟剛及香港科技园公司董事會主席、香港工業總會理事會副主席查毅超，介紹選舉委員會的重新構建與組成。林鄭月娥強調，選委會的構建是完善選舉制度的最重要元素，除了讓選委會更有廣泛性，亦體現了中央對愛國愛港人士的重視。

### 霍啟剛：中央重視港青發展

就全國青聯港區委員將負責選出有關的選委會議席，霍啟剛認為，是次選舉安排，反映了中央對全國青聯港區委員多年來工作的認同。事實上，內地優秀人才輩出，全國青聯副主席僅18個席位，但就挑選香港青年擔任其中兩席，而香港委員在全國青聯或政協的佔比亦很大，反映中央很重視香港未來年輕人的發展。

查毅超表示，近年政府對科創業界的資助大增，落戶科學園的科技公司總數同期間已經從3年前的700多間，增至目前的逾1,000間。



香港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自上任以來多次發表言論，抹黑香港國安法和質疑法院對黎智英等人參與非法集結案的判決「過重」，令社會各界不滿，昨日再有多名市民前往高等法院門外抗議，要求夏博義立即辭職。

## 張建宗：協助公務員認識國安法

的情況，以及公務員學院的籌備進展。

張建宗在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聶德權陪同下，先聽取培訓處同事介紹為公務員提供的國家事務培訓。張建宗表示，政府非常重視公務員的培訓，尤其是近年積極加強為公務員提供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方面的培訓，以協助公務員正確認識香港國安法，增強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。他鼓勵各

級公務員善用培訓處的學習資源，自我增值，提升領導及管理才能。

為確保新入職公務員正確理解由國家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憲制秩序，培訓處安排所有新入職公務員在入職後三年內接受基本法基礎培訓，目標每年培訓約1萬名新入職人員。培訓處為他們舉辦國家事務基礎課程，以加深他們對國家發展的認識。

## 法律界政界批夏博義雙標

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日前接受《星島日報》訪問，繼續聲稱需修訂香港國安法部分條文，更堅稱「8·18」及「8·31」非法集結屬於「和平示威」，應得到香港法律保障云云。有法律界人士昨日表示，夏博義高調提出要修改香港國安法，刻意攻擊中央及特區政府，完全不尊重「一國兩制」，其言論完全是以政治掛帥，又質問他在外部勢力抹黑香港的司法制度、企圖向特區司法機構施壓時不吭一聲，其雙重標準反映他的背後有政治動機。

另外，多名政界人士昨日亦指出，夏博義利用語言偽術，繼續踐踏「一國兩制」，質疑其根本不是捍衛香港法治。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表示，夏博義對涉及黎智英案件，如此剛身護航，但對外國干預香港司法獨立等其他事件卻沒有站出來捍衛香港法治，令人懷疑其只為西方勢力代理人護航，非真正站在法律一邊。

## 被騙資金難追回 小心提防保不失

黃江天 資深法律人

上周談及，騙徒和受害者的分別住於天水圍對港島山頂，年齡是19歲「小鮮肉」對90歲「富婆」。涉案金額25億，橫跨半年，先後11次經銀行轉賬。在嚴格的反洗錢機制下，銀行竟然沒能有效阻止騙案發生？被捕疑犯年僅19歲，社會經驗有限，有何絕招能持續成功行騙？該男生被捕後向警方自稱，自己也是被招攬犯案的受害人，受假「公安」指示成為特務。本港2014年曾有類似騙案，騙徒要

求受害人存錢入多間銀行，藉以「證明」受害人的「清白」。6名來自台灣及內地的男子被控違反《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》第25條規定，任何人如有合理理由相信其處理的財產（無論是現金，物業，股票等）是犯罪得益，即觸犯洗黑錢罪行。

多人聯手作案，為什麼不是串謀詐騙呢？串謀詐騙是指由替換或以上人士達成協議，以不誠實的方式製造一種狀況令受害人採取行動，從而導致受害人蒙受損失。法庭曾指，對於「洗黑錢」

案件，控方一般選擇以「處理已知道或相信為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物」為控罪，主因是控方在毫無合理疑點的標準下，證明被告人直接參與串謀詐騙。

被騙資金能追回嗎？追討涉及複雜的訴訟程序，例如申請禁制令和披露令等。騙徒常用多個不同國家的銀行賬戶洗黑錢，很可能需要其他司法管轄區展開法律行動。市民切記，內地執法人員絕不會透過電話要求交出資金以證清白，更不會在網上發布通緝令；如有疑問，應及時報警求助。